

股票代碼:6103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園區二路11號4樓  
電話：(03)5795222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1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4~31
(七)關係人交易	31~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35
(十四)部門資訊	35~36



## Chung S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5 段 609 巷 2 號 5 樓之 2  
5F-2, No. 2, Lane 609, Sec. 5, Chongxin Rd.  
Sanchong Dist, New Taipei City Taiwan R.O.C.

TEL: 886-2-2999-3689  
FAX: 886-2-2999-305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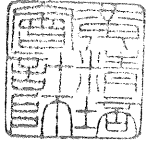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轉投資相關資訊，係依各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所編製。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為834仟元；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投資淨損益為新台幣0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認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轉投資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其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而可能有所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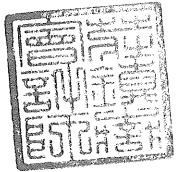
中山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精堃



會計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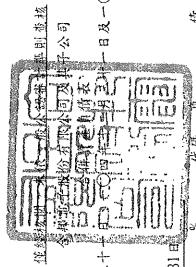
莊鎮嶽



證券主管機關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604 號

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30007658 號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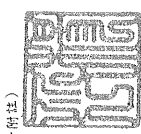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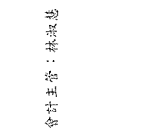
代碼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105年3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4年3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 8,095	3	\$ 22,898	9	\$ 3,404	2	\$ 96,384	31	\$ 65,650	26	\$ -	-
1170	86,214	21	18,141	7	16,276	11	4,700	1	5,992	2	1,041	-
1181	-	-	-	-	16,569	11	1,812	1	1,637	1	1,565	1
1200	234	-	62	-	9,462	6	130,893	42	97,740	39	64,869	41
130X	4,037	1	4,216	2	4,075	3	6,219	2	6,193	3	6,310	4
1421	189,055	60	159,753	63	59,764	38	1,107	-	1,245	-	1,690	1
1476	2,411	1	2,411	1	2,381	2	241,115	77	178,457	71	75,475	48
1479	444	-	631	-	869	-	-	-	-	-	-	-
14XX	270,491	86	208,112	82	112,800	73	1,050	-	2,613	1	7,059	5
							1,057	-	612	-	37	-
							-	-	2,967	1	3,514	2
							2,107	-	6,192	2	10,610	7
1550	834	-	834	-	896	-	243,222	77	184,649	73	86,085	55
1600	20,372	7	20,784	8	21,430	14	-	-	-	-	-	-
1760	17,750	6	17,903	7	18,363	12	-	-	-	-	-	-
1780	778	-	999	1	1,344	1	-	-	-	-	-	-
1840	3,631	1	3,761	2	352	-	-	-	-	-	-	-
1980	576	-	577	-	218	-	-	-	-	-	-	-
15XX	44,141	14	44,858	18	42,603	27	570,850	181	570,850	226	570,850	367
							( 499,448 )	( 158 )	( 502,559 )	( 199 )	( 501,506 )	( 322 )
							8	-	30	-	( 26 )	-
							71,410	23	68,321	27	69,318	45
							71,410	23	68,321	27	69,318	45
							\$ 314,632	100	\$ 252,970	100	\$ 155,403	100



董事長：柯振希



經理人：楊介一



會計主管：林淑慧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說明書)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合邦電 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度1月至3月		104年度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100 銷貨收入(附註六(十八)及七)	\$ 275,710	100	\$ 54,316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六)、七及十二)	267,033	97	50,904	94
5900 營業毛利	8,677	3	3,412	6
營業費用(附註六(六)、(七)、(十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349	1	1,148	2
6200 管理費用	3,768	1	4,716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1	-	1,771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848	2	7,635	14
6900 營業淨利(損)	2,829	1	( 4,223)	( 8)
營業外收益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九))	290	-	7,183	1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十九))	2,362	1	20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九))	( 1,795)	( 1)	( 624)	( 1)
7070 採權益法認列之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	-	( 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857	-	6,761	13
7900 稅前淨利	3,686	1	2,538	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 578)	-	( 43)	-
8200 本期淨利	3,108	1	2,495	5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3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六(十五))	( 22)	-	-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四))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22)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19)	-	-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89	1	\$ 2,495	5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3,108	1	\$ 2,495	5
8620 非控制股權	-	-	-	-
	\$ 3,108	1	\$ 2,495	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3,089	1	\$ 2,495	5
8720 非控制股權	-	-	-	-
	\$ 3,089	1	\$ 2,495	5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5		\$ 0.0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5		\$ 0.0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柯拔希



經理人：楊介一



會計主管：林淑慧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普通股股本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 470,850	\$ ( 455,601)	\$ ( 26)		\$ 15,223	\$ 15,223	\$ 15,223	\$ 15,223		
現金增資(附註六(十五))	100,000	( 48,400)	-		51,600	51,600	51,600	51,600		
本期淨利	-	2,495	-		2,495	2,495	2,495	2,4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五))	-	-	-		-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95	-		2,495	2,495	2,495	2,495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70,850	\$ ( 501,506)	\$ ( 26)		\$ 69,318	\$ 69,318	\$ 69,318	\$ 69,318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570,850	( 502,559)	30		68,321	68,321	68,321	68,321		
本期淨利	-	3,108	-		3,108	3,108	3,108	3,10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十五))	-	3	( 22)		( 19)	( 19)	( 19)	( 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111	( 22)		3,089	3,089	3,089	3,089		
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570,850	\$ ( 499,448)	\$ 8		\$ 71,410	\$ 71,410	\$ 71,410	\$ 71,41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楊介一

會計主管：林淑慧

董事長：柯拔希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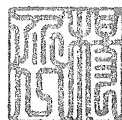
項 目	105年度1月至3月	104年度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86	2,53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65	372
各項攤提	221	207
利息費用	1,795	624
利息收入	( 10)	( 11)
存貨跌價損失及呆滯迴升數	-	( 732)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	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371	4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之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 48,073)	( 15,944)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	( 8,715)
其他應收款增加	( 172)	( 9,261)
存貨減少	179	2,583
預付貨款增加	( 29,302)	( 29,74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87	( 57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1	360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 1,292)	( 3,63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75	( 24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594)	( 178)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 2,967)	( 1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之變動數合計	( 81,858)	( 65,52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75,801)	( 62,525)
收取之利息	10	11
支付之利息	( 1,339)	( 48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77,130)	( 62,99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0,734	-
現金增資	-	51,600
償還長期借款	( 1,537)	( 1,50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	33,153	5,17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350	55,27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2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14,802)	( 7,72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898	11,1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096	\$ 3,40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柯拔希



經理人：楊介一



會計主管：林淑慧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合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八十五年一月二十二日經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核准設立，並於同年三月四日取得園區事業登記證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從事於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影音系統、光碟系統、顯示器系統、電源管理系統、通訊系統、客戶委託開發之半導體零組件及前項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2013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編制合併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西元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西元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西元 2014年1月1日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西元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西元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員工福利」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西元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西元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0 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0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2011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 2013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2.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已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以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合併公司預估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並配合「緩衝區法」之刪除將未認列之精算資訊全數認列。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二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合併公司已依該準則增加合併個體及關聯企業之資訊，請詳附註四(三)及六(五)。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三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並規範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經評估該準則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無重大影響，並將依規定增加公允價值衡量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1 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4 號「管制遞延帳戶」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西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西元 2019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西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西元 201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及第 38 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及第 41 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劃：員工提撥」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1 號「公課」	西元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0-2012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1-2013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西元 2016 年 1 月 1 日

經評估後合併公司認為除下列各項外，適用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導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其主要影響在於金融工具之分類及衡量，包括合併公司將以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以及適用新的避險會計之規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合併公司將依該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以處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該準則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解釋。其核心原則為，合併公司

將透過認列收入來主張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已有所轉移，並透過收入金額反映該資產換得之對價關係。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租賃」

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16號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國際財務報導第17號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費用。

國際財務報導第16號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十六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合併公司將此準則修正規定，僅於減損損失認列或迴轉之當期，始應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合併公司若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者，將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

除上述影響外，合併公司將正持續評估其他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 (二) 編製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 2. 衡量基礎

確定福利義務：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

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為確定福利負債。

### 3.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體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三) 合併基礎

除附註三(一)所述外，合併財務季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 1. 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3.31	104.12.30	104.3.31	
本公司	United Holding Business Ltd.	投資	100%	100%	100%	-
United Holding Business Ltd.	台合芯集成電路 (深圳)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應用開發及 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

#### 2. 未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無。

### (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 (五) 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年度報導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報導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3.31	104.12.31	104.3.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98	\$ 128	\$ 128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7,898	22,770	3,276
合 計	\$ 8,096	\$ 22,898	\$ 3,404

有關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匯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資訊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

銀行存款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市場利率區間皆為0.01%~0.17%。

### (二)應收票據及帳款

	105.3.31	104.12.31	104.3.31
應收票據	\$ -	\$ 200	\$ 800
應收帳款	72,887	24,614	15,476
減：備抵呆帳	(6,673)	(6,673)	-
合 計	\$ 66,214	\$ 18,141	\$ 16,276

#### 應收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	105.3.31	104.12.31	104.3.31
30天內	\$ -	\$ -	\$ -
31-90天以上	-	-	-
合 計	\$ -	\$ -	\$ -

應收帳款備抵呆帳之變動如下：

	105 第一季	104 年度	104 第一季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個別評估之 減損損失
期初餘額	\$ (6,673)	\$ -	\$ -
本期提列淨影響數	-	(6,673)	-
期末餘額	\$ (6,673)	\$ (6,673)	\$ -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帳款無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發票日後30天，部分客戶則為月結30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

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三)其他金融資產

	105.3.31	104.12.31	104.3.31
<u>流 動</u>			
質押定期存款	\$ 2,411	\$ 2,411	\$ 2,381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576	\$ 577	\$ 218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0.2~1.36%、0.2~1.36%及1.36%，係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國外進口貨物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

(四)存 貨

	105.3.31	104.12.31	104.3.31
原料	\$ 1,380	\$ 984	\$ 277
在製品及半成品	589	1,379	279
製成品	1,952	1,734	3,512
商品存貨	116	119	7
合 計	\$ 4,037	\$ 4,216	\$ 4,075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存貨跌價損失(迴升)	\$ -	\$ 118	\$ (732)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持股 比例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例	帳面 金額	持股 比例	帳面 金額
關聯企業名稱						
圓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	\$ 834	22.5%	\$ 834	22.5%	\$ 896

	105第一季	104年度	104第一季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淨損之份額	\$ -	\$ (68)	\$ (6)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5.3.31	104.12.31	104.3.31
總資產	\$ 3,710	\$ 3,710	\$ 3,982
總負債	\$ 3	\$ 3	\$ -

	105.3.31	104.12.31	104.3.31
收入	\$ -	\$ 128	\$ -
本期淨(損)利	\$ -	\$ (302)	\$ (27)

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另合併公司關聯企業將資金移轉予合併公司之能力並未受有重大限制。

####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33,736	\$ 89,649	\$ 4,896	\$ 2,198	\$ 1,147	\$ 1,473	\$ 133,099
105年3月31日餘額	\$ 33,736	\$ 89,649	\$ 4,896	\$ 2,198	\$ 1,147	\$ 1,473	\$ 133,099
<u>累積折舊及減損</u>							
105年1月1日餘額	\$ 13,126	\$ 89,616	\$ 4,755	\$ 2,198	\$ 1,147	\$ 1,473	\$ 112,315
折舊費用	188	8	16	-	-	-	212
105年3月31日餘額	\$ 13,314	\$ 89,624	\$ 4,771	\$ 2,198	\$ 1,147	\$ 1,473	\$ 112,527
<u>帳面價值</u>							
105年3月31日淨額	\$ 20,422	\$ 25	\$ 125	\$ -	\$ -	\$ -	\$ 20,572
成 本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33,736	\$ 107,447	\$ 4,917	\$ 2,198	\$ 1,147	\$ 1,683	\$ 151,128
匯率影響數	-	-	2	-	-	-	2
104年3月31日餘額	\$ 33,736	\$ 107,447	\$ 4,919	\$ 2,198	\$ 1,147	\$ 1,683	\$ 151,130
<u>累積折舊及減損</u>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374	\$ 107,382	\$ 4,705	\$ 2,198	\$ 1,147	\$ 1,673	\$ 129,479
折舊費用	188	8	18	-	-	5	219
匯率影響數	-	-	2	-	-	-	2
104年3月31日餘額	\$ 12,562	\$ 107,390	\$ 4,725	\$ 2,198	\$ 1,147	\$ 1,678	\$ 129,700
<u>帳面價值</u>							
104年3月31日淨額	\$ 21,174	\$ 57	\$ 194	\$ -	\$ -	\$ 5	\$ 21,430

截至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u>成本或認定成本</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046
增添	-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6,046</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6,046</u>
增添	-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26,046</u>
<u>累積折舊及減損</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143
折舊	153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8,296</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7,530</u>
折舊	153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7,683</u>
<u>帳面金額</u>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	<u>\$ 17,750</u>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u>\$ 18,36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所揭露資訊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八。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u>電腦軟體</u>	<u>技術權利金</u>	<u>合計</u>
<u>成 本</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934	\$ 243,448	\$ 418,382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74,934</u>	<u>\$ 243,448</u>	<u>\$ 418,38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048	\$ 243,335	\$ 417,383
本期攤銷	136	85	221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u>\$ 174,184</u>	<u>\$ 243,420</u>	<u>\$ 417,604</u>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淨額	<u>\$ 750</u>	<u>\$ 28</u>	<u>\$ 778</u>

	電腦軟體	技術權利金	合計
<u>成 本</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646	\$ 243,448	\$ 418,094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74,646	\$ 243,448	\$ 418,094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3,545	\$ 242,998	\$ 416,543
本期攤銷	\$ 123	\$ 84	\$ 207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173,668	\$ 243,082	\$ 416,750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淨額	\$ 978	\$ 366	\$ 1,344

(九)其他流動資產

	105.3.31	104.12.31	104.3.31
預付費用	\$ 329	\$ 285	\$ 306
應收退稅款	-	243	-
進項稅額	76	73	50
留抵稅額	-	-	114
暫付款	39	30	399
合計	\$ 444	\$ 631	\$ 869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之款明細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信用借款	\$ 96,384	\$ 65,650	\$ -
尚未使用額度	\$ 80,846	\$ 32,810	\$ -
利率區間	2.95%~3.65%	3.36%~3.50%	-

本公司未提供資產設定抵押供短期銀行借款之擔保。

(十一)其他應付款及其流動他負債

	105.3.31	104.12.31	104.3.31
<u>流 動</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勞務費	\$ 625	\$ 500	\$ 368
應付水電費	348	283	283
應付薪資	-	109	-
應付退休金	88	101	118
應付勞健保	112	121	166
其 他	639	523	630
合 計	\$ 1,812	\$ 1,637	\$ 1,565

	105.3.31	104.12.31	104.3.31
流動			
其他負債			
暫收款	\$ 5	\$ 9	\$ 669
其他應付款	213	173	267
代收款	248	371	127
銷項稅額	4	-	-
預收貨款	627	692	627
存入保證金	10	-	-
合計	<u>\$ 1,107</u>	<u>\$ 1,245</u>	<u>\$ 1,690</u>

(十二) 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借款期間	擔保品	105.3.31	104.12.31	104.3.31
第一商業銀行	101/5/21~106/5/2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	\$ 7,269	\$ 8,806	\$ 13,369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6,219)	(6,193)	(6,310)
			<u>\$ 1,050</u>	<u>\$ 2,613</u>	<u>\$ 7,059</u>
尚未使用額度			-	-	-
利率區間			1.93~2%	1.93~2%	2%

有關利率及流動性風險暴險資訊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銷售費用	\$ 13	\$ 21
管理費用	70	61
研究發展費用	11	13
製造費用	9	37
合計	<u>\$ 103</u>	<u>\$ 132</u>

##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台灣銀行勞工退休金準備帳戶，合併公司列報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管理費用	\$ 4	\$ 8
研究發展費用	11	11
合計	\$ 15	\$ 19

### (十四)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 -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	-
	\$ -	\$ -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	\$ 260	\$ 43
虧損扣抵之發生	318	-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578	\$ 43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3	\$ -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	\$ 3,686	\$ 2,538
依合併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27	432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60	43
虧損扣抵之發生	318	-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45	398
其他	(672)	(830)
合 計	\$ 578	\$ 43

#### 1.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三年度。

#### 2.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合併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3.31	103.12.31	104.3.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	(499,448)	(502,559)	(501,506)
未分配盈餘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1,035	\$ 11,035	\$ 11,035

	104年度(預計)	103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政字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依新修正之所得稅法第66條之6，屬於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股東其可扣抵稅額比率予以減半，並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分派盈餘時開始適用。

#### (十五) 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八年一月、三月、八月、九十九年六月、十二月、一〇〇年三月、一〇一年十一月、一〇二年十二月、一〇三年九月及一〇四年二月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規定辦理私募普通股12,062仟股、17,938仟股、200仟股、1,800仟股、15,000仟股、15,000仟股、30,000仟股、10,000仟股、9,100仟股及1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增資基準日分別為九十八年一月十六日、三月十六日、八月二十一日、九十九年

六月十日、十二月十四日、一〇〇年三月十八日、一〇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及一〇四年二月十六日。九十八年一月及三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均按2.6元折價發行，九十八年八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按10元平價發行，九十九年六月及十二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分別按8元及3.13元折價發行，一〇〇年三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按3.19元折價發行，一〇一年十一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按1.29元折價發行，一〇二年十二月私募之普通股每股按1.28元折價發行，一〇三年九月私募普通股按每股2.17元折價發行，及一〇四年二月私募普通股按每股5.16元折價發行。另歷次辦理私募有價證券及嗣後所配發之有價證券，應自該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起滿3年後，先取具櫃檯買賣中心核發符合上櫃標準之同意函，始得向證期局申報補辦公開發行。

### 1.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先填補虧損後，使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 2. 保留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規定，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配盈餘。

### 3. 盈餘分配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於完納稅捐及彌補虧損後，應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剩餘數依股東會決議保留部分盈餘或股東會另有決議外，依下列比率分配之：

- (1)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五；
- (2)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二；
- (3)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本公司考量未來營運規模及對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

於當年度股利總額的百分之十。惟此現金股利分派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營運狀況及資金需求，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配合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修正公司法規範「公司應於章程訂明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定額或比率，分配員工紅利。但公司有累計虧損時，應予彌補」，即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已不屬於盈餘分配項目。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擬議修改公司章程，尚待預計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並以當年度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計虧損為基礎，按一定成數估列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則係依預期發放金額估列入帳，並列報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通過發布財務報告日後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變動之影響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員工紅利、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均估列金額為0仟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民國一〇四年六月十一日召開之股東會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之盈餘撥補案尚待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召開之股東會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4.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0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2)
民國 105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8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26)

#### (十六)每股盈餘

#####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3,108	\$ 2,49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7,085	51,974
基本每股盈餘(元)	\$ 0.05	\$ 0.05

##### 2. 稀釋每股盈餘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 3,108	\$ 2,495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後)	57,085	51,974
稀釋每股盈餘(元)	\$ 0.05	\$ 0.05

#### (十七)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向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承租土地20年，並於112年12月前陸續到期。目前租金每年合計為570仟元，惟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得依規定調整租金，租約到期時可再續約。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1年內	\$ 570	\$ 570	\$ 57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281	2,281	2,281
超過5年	1,277	1,420	1,847
	\$ 4,128	\$ 4,271	\$ 4,698

#### (十八)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商品銷貨收入	\$ 275,710	\$ 54,316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 56	\$ 29
利息收入	10	11
佣金收入	224	141
其他收入	-	7,002
	<u>\$ 290</u>	<u>\$ 7,183</u>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淨外幣兌換利益	\$ 2,364	\$ 210
手續費支出	-	(2)
其他損失	(2)	-
合計	<u>\$ 2,362</u>	<u>\$ 208</u>

3. 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 1,795	\$ 624

(二十)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 77,531、44,089 及 48,310 仟元。

(2)信用風險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類金融商品。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故現金之信用風險無顯著集中之虞。

##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 金融資產

	105.3.31	103.12.31	104.3.3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096	\$ 22,898	\$ 3,404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66,214	18,141	32,845
其他應收款項	234	62	9,4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2,987	2,988	2,599
合計	\$ 77,531	\$ 44,089	\$ 48,310

### 金融負債

	105.3.31	104.12.31	104.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6,384	\$ 65,650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4,700	5,992	1,041
其他應付款項(含關係人)	132,705	99,377	66,43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7,269	8,806	13,369
合計	\$ 241,058	\$ 179,825	\$ 80,844

##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分析，包含估計利息，其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邀求還款之日期，並以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合約及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05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96,384	\$ 96,384	\$ -	\$ -
應付帳款及票據	4,700	4,700	-	-
長期借款	7,269	6,219	1,050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2,705	132,705	-	-
	\$ 241,058	\$ 240,008	\$ 1,050	\$ -

	合約及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5,650	\$ 65,650	\$ -	\$ -
應付帳款及票據	5,992	5,992	-	-
長期借款	8,806	6,193	2,613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99,377	99,377	-	-
	<u>\$ 179,825</u>	<u>\$ 177,212</u>	<u>\$ 2,613</u>	<u>\$ -</u>

104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及票據	\$ 1,041	\$ 1,041	\$ -	\$ -
長期借款	13,369	6,310	6,007	1,05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66,434	66,434	-	-
	<u>\$ 80,844</u>	<u>\$ 73,785</u>	<u>\$ 6,007</u>	<u>\$ 1,052</u>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4. 匯率風險

#####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險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105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美元	\$ 2,136	32.1800	68,736
港元	\$ 10	4.1520	41
金融負債			
美元	\$ 3,103	32.1800	99,855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美元	\$ 1,088	32.8095	35,697
港元	\$ 10	4.214	42
金融負債			
美元	\$ 2,113	32.8095	69,326

104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美元	\$	1,073	32.1000	33,637
港元	\$	10	4.0360	39
金融負債				
美元	\$	13	31.3000	394

##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港元貶值或升值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千元 311、336 及 333 千元，兩期分析採相同基礎。

## 5.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下列敏感度分析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 1%，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345 千元、1,722 及 782 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產生。

## 6. 公允價值及帳面價值

合併公司之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允價值，因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故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短期借款。

### (1) 決定公允價值所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與金融工具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存出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允價值。

長期借款以其浮動利率計付利息者，其帳面價值約當於公允價值；以其固定利率計付利息，以其預期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合併公司採用之折現率為市場上條件類似之金融工具報酬率，其條件包括債務人之信用狀況、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等。截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無固定利率付息之長期負債。

上述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涉及外幣匯率轉換時，合併公司以第一銀行系統所顯示之即期匯率報價作為外幣評估基礎，並一致性採用。

## (2)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採用之公允價格，係根據主要市場內之市場參與者評估該項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考慮市場參與者衡量公允價值之假設時，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可觀察程度，區分為三個等級：

- a.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c.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非可觀察參數)推導公允價值。

## (二十一)財務風險管理

###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負責成立及管控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及政策，並向管理階層及董事會報告其運作，受其監督。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控管系統及程序，並監督相關運作。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階層會議、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相關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會監督財務部門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金融資產。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針對每一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以決定其信用額度，且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透過保險以降低信用風險。

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制定信用管理規章，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進行應收帳款之信用管理。合併公司亦彈性運用預付貨款及應收

帳款等信用增強工具，必要時要求客戶提供擔保或保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呆帳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已發生及可能發生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解客戶之特定損失，及相似客戶群組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可能發生之損失預估。

#### (2) 投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具一定等級以上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無重大履約疑慮。對於一定等級以上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的投資，依長期信用評等等級，設有投資額度上限，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4.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及未使用之借款額度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 5.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元、港幣及人民幣。

借款利息係以借款本金幣別計價。一般而言，借款幣別係與合併公司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之幣別相同，主要係新台幣。在此情況，提供經濟避險而無須簽訂衍生工具，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除銀行借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外，並無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屬浮動利率之債權或債務，合併公司採逐筆議價方式控制利率波動產生影響。

##### (3) 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無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因此無權益價格暴險。

## (二十二)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研究發展費用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合併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

報導日之權益比率如下：

	105.3.31	104.12.31	104.3.31
權益總額	\$ 71,410	\$ 68,321	\$ 69,318
資產總額	\$ 314,632	\$ 252,970	\$ 155,403
權益比率	22.70%	27.01%	44.61%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本公司與子公司交易金額及餘額，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明細揭露如下：

#### 1. 營業收入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	\$ 32,329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銷貨因未向其他廠商銷售相同型態之產品，故無其他價格可供比較，收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方式，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2. 進 貨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關聯企業	\$ -	\$ 27,052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因未向其他廠商進貨相同型態之產品，故無其他價格可供比較，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或預付貨款，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5.3.31	104.12.31	104.3.31
關聯企業	\$ -	\$ -	\$ 16,569

#### 4. 資金貸與(帳列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05.3.31	104.12.31	104.3.31
關聯企業	\$ 130,893	\$ 97,740	\$ 64,869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且皆為無擔保借款。

#### 5. 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民國一〇四年度及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對董事、監察人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12月	104年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50	\$ 868	\$ 165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參酌市場趨勢審查後遞交董事會決議。

####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長期銀行借款及質押予海關作為國外進口貨物代繳進口稅之擔保品：

	105.3.31	104.12.31	104.3.31
固定資產(淨額)	\$ 19,022	\$ 19,210	\$ 19,77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7,750	17,903	18,363
質押定期存款	2,411	2,411	2,381
合計	\$ 39,183	\$ 39,524	\$ 40,519

#### 九、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 97 年 4 月 17 日接獲財團法人證卷投資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向本公司及其他等二十八個被告對象，訴請連帶損害賠償投資人損失計 126,543 仟元，並遭檢調機關以涉嫌違反證券交易法案件搜索，並約談相關人員，且部分相關人員於 98 年 3 月 10 日遭檢察機關以違反商業會計法及證券交易法起訴；本公司於 101 年 12 月及 103 年 6 月收到一審之刑事及民事判決，並於 103 年 10 月 1 日與財團法人證卷投資及期貨交易人保護中心達成和解協議並簽立協議書，協議和解金額為 75,460 仟元，惟過往曾針對該項求償案保有美金 1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316,045 仟元)相關責任險，故和解金額全數由保險公司承擔。

另檢調於 102 年審理前述案件時發現，前總經理及相關在職人員利用不實發票，以假報銷方式向合邦公司請領交際費。針對此案本公司於 103 年 11 月 14 日收到和解通知函進行和解協調，此和解案本公司可向上述相關人員獲得和解賠償金並已收取本票 7,000 仟元，至民國一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收取。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 十二、其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5年1月至3月			104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89	2,964	3,553	546	4,371	4,917
勞健保費用	21	215	236	59	257	316
退休金費用	9	94	103	37	95	13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38	7	245	16	145	161
折舊費用	262	103	365	109	263	372
攤銷費用	-	221	221	-	207	207

##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第一季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勞務費用	921	月結90天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ted Holdings Busines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	USD110 仟元	USD110 仟元	1,100	100%	(6,935)	286	286	
本公司	圓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智慧財產權買賣及國際貿易	\$1,000	\$1,000	180	22.5%	834	-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台合芯集成電路(深圳)有限公司	集成電路應用開發及電子產品進出口業務	HKD 1,000 仟元	註一	USD128 仟元	\$ -	\$ -	USD128 仟元	286	100%	286	(7,005)	\$ -

註一：透過投資設立United Holdings Business Ltd.在投資大陸公司

2. 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119仟元 USD128仟元	4,119仟元 USD128仟元	42,846仟元

註1：投資方式為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在投資大陸公司。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註3：係以截至本期止本公司實際匯至大陸地區之彙總金額列示。

註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即期匯率US：NT=32.1800換算。

註5：依「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大陸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計算。

3.與大陸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

請詳附註十三(一)10項下說明。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合邦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係以整體公司之營運狀況為考量，由於本公司僅有單一產品類別之銷售，且為統一集中之銷售方式銷售，故合邦公司及子公司彙總為單一營運部門報導。另合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給營運決策者複核之部門資訊，其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相同，故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第一季應報導之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可參照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合併損益表；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第一季應報導之部門資產可參照民國一〇五及一〇四年第一季之合併資產負債表。

#####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如下：

	105年第一季	104年第一季
積體電路	\$ 5,353	\$ 5,876
商品買賣	-	1,572
電腦週邊商品	270,357	46,746
其他	-	122
	<u>\$ 275,710</u>	<u>\$ 54,316</u>

## (三)地區別資訊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1月至3月

	台灣	大陸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5,710	\$ -	\$ -	\$ 275,710
部門間收入	-	-	-	-
利息收入	8	2	-	10
其他	2,696	867	(921)	2,642
收入總計	\$ 278,414	\$ 869	\$ (921)	\$ 278,362
利息費用	\$ 1,662	\$ 133	\$ -	\$ 1,795
折舊與攤銷	\$ 583	\$ 3	\$ -	\$ 586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 286	\$ -	\$ (286)	\$ -
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108	\$ 286	\$ (286)	\$ 3,108
應報導部門資產	\$ 311,061	\$ 3,571	\$ -	\$ 314,632

104年1月至3月

	台灣	大陸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216	\$ 1,100	\$ -	\$ 54,316
部門間收入	-	307	(307)	-
利息收入	9	2	-	11
其他	7,170	3	-	7,173
收入總計	\$ 60,395	\$ 1,412	\$ (307)	\$ 61,500
利息費用	\$ 485	\$ 139	\$ -	\$ 624
折舊與攤銷	\$ 575	\$ 4	\$ -	\$ 579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 529	\$ -	\$ (523)	\$ 6
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495	\$ (523)	\$ 523	\$ 2,495
應報導部門資產	\$ 145,237	\$ 10,166	\$ -	\$ 155,403

